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本行」)「[1+1]」萬大抽獎(「抽獎活動」)條款及細則：

1. 本抽獎活動之推廣期由 2020 年 6 月 21 日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2. 本抽獎活動只適用於本行網上銀行/手機銀行的客戶(「合資格客戶」)，並符合下文第 3 項條款所定義的指定要求(各為「合資格要求」)，方可獲抽獎機會一次(「抽獎機會」)。本抽獎活動不適用於聯名戶口之客戶。
3. 每位合資格客戶須符合以下所有合資格要求，方可獲抽獎機會一次：
 - i. 成功於推廣期內經本行網上銀行/手機銀行登記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推出之「現金發放計劃」(「合資格登記」)；及
 - ii. 成功透過已向本行登記之收款戶口(「合資格戶口」)收取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推出之「現金發放計劃」的款項。
4. 所有符合以上合資格要求的合資格客戶將可自動參加本抽獎活動，毋須額外登記。
5. 本行以電腦隨機抽籤方式進行抽獎，抽出合共二十六位合資格客戶(「得獎者」)，獎品包括：

獎賞	得獎名額
港幣10,000元(「現金獎賞」)	6名
GrandaZ 智能空氣炸鍋 3.0L(「禮品」) (參考零售價：港幣1,980元)	20名

抽獎結果將於 2020 年 8 月 24 日[#]起於本行網頁 www.ncb.com.hk (按「最新推廣和財經資訊」宣傳橫額)公佈。

6. 每位得獎者最多只可獲得以上獎賞其中一份。
7. 本行將於 2020 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以手機短訊或電郵通知現金獎賞港幣 10,000 元的得獎者。現金獎賞將於 2020 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以港元存入得獎者之有關合資格戶口內。存入現金獎賞時，得獎者必須仍持有有關合資格戶口，否則其得獎資格將被取消。
8. 本行將於 2020 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以手機短訊或電郵通知 GrandaZ 智能空氣炸鍋 3.0L 的得獎者。得獎者必須於得獎通知列明的指定日期內攜帶該通知親臨指定分行領取有關禮品之換領券，逾期無效。得獎者於領取有關禮品之換領券時必須仍持有有關合資格戶口，否則其得獎資格將被取消。得獎者必須依照換領券列明的指示換領有關禮品，否則將被視作放棄論。
9. 本行保留將有關禮品以等值的禮品代替而毋須另行通知。

10. 禮品及換領券均不可退回、更換其他禮品 / 換領券或兌換現金。禮品及換領券的使用細則須受供應商的相關條款及細則所約束。本行並非禮品及換領券的供應商。如對禮品及換領券有任何查詢或投訴，請直接與有關供應商聯絡。本行並不會對供應商提供的禮品及換領券或其服務作出任何保證，或對於使用禮品及換領券或服務時所構成的後果負責。在任何情況下，本行概不會補發或更換已發送的禮品及換領券。現金獎賞概不可退回、轉讓或更換其他形式的優惠。

11. 如本行於推廣期內或推廣期後發現任何人未能遵守本條款及細則、涉及舞弊及/或欺詐成分，本行有權取消其參與本抽獎活動及其得獎資格、收回有關獎賞之權利及保留追究之權利。

12. 本行保留更改、修改及終止本抽獎活動的權利，並可隨時修改上述任何條款及細則，恕不另行通知。如有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並具有約束力。

13. 得獎者在存入現金獎賞/領取換領券時，於本行記錄的個人資料必須保持最新及有效。

14. 得獎者如在存入現金獎賞/領取換領券時已終止與本行的銀行業務關係，將會被取消其得獎資格。

15. 本抽獎活動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按照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詮釋。

16. 本抽獎活動受現行監管規定約束。

17. 中英文版條款及細則之內容 如有歧異，一概以中文版為準。

請注意：該(等)日子須視乎存入款項之實際日期，如有更改，本行將作事先通知。

一般條款：

1. 本行各類產品、服務及優惠須受有關條款約束，詳情請參閱本行《服務條款》及有關之規則、服務說明、概覽及收費表、各類產品宣傳單張，或向本行職員查詢。

2. 本行保留毋須事先通知的情況下更改、暫停或取消推廣或修訂相關條款的酌情權，並保留就所有事宜及爭議的最終決定權。

3. 第三者權利：

(i) 受限於本條款第 3(iii)條，非本宣傳品的締約方在《合約 (第三者權利) 條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 (“第三者條例”) 之下無權執行本宣傳品和/或本條款或享受本宣傳品和/或本條款帶來的利益。

(ii)無論本宣傳品和/或本條款如何規定，任何時間廢除或修改本宣傳品和/或本條款都不需要非本宣傳品的相關方和/或本條款的締約方的同意。

(iii)根據第三者條例的規定，本行的董事、職員、僱員、附屬公司、代理人或任何本行的關聯方可以行使本宣傳品和/或本條款中已明確授予其的權利。